

# 淄博市医疗保障局沂源分局 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切实转变工作作风，特制定政务公开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建立公正透明的行政决策和工作运行机制，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高我县医疗保障服务水平，促进我县医保工作持续稳定的发展。

## 二、基本原则

- 1、依法公开。凡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向社会公开的必须公开。
- 2、真实准确。公开的内容应当真实可信。
- 3、讲求时效。经常性的工作定期公开，阶段性的工作逐段公开，临时性的工作随时公开。
- 4、利于监督。公开的形式要有利于人民群众行使监督权。

## 三、公开内容

除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当保密的事项外凡涉及群众利益的政务活动内容都应当公开。主要对单位简介、领导班子、机构设置、政策法规、行政审批、办事程序、社会保险、医疗救助、建议提案、政务公开、及日常工作等进行公开。

## 四、公开形式

- 1、在局办公室建立政务公开专栏。
- 2、在医保中心大厅设科室职能及制度公告牌和电子显示屏，对有关需公开的工作及时公开。
- 3、通过县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平台”发布相关信息。
- 4、采用会议、简报、新闻传媒等多种形式进行公开。

## **五、监督保障**

- 1、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全面推行政务公开，是一项政策性强、公开内容广的工作。为了加强对这项工作的组织领导，经研究决定成立市医保局沂源分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全面负责指导全局政务公开工作。
- 2、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由林场统一安排，做到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一要结合实际，要研究制定好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明确内容和形式，做到工作有计划、有安排。二要抓好组织实施，做到按程序、有计划地公开。三要注意研究解决公开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
- 3、完善制度，强化监督。为克服短期行为、形式主义、缺乏制约等问题，一定要在制定和完善规章制度和强化监督上下功夫，通过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努力构建有效的监督保障体系。
- 4、成立政务公开监督小组。监督小组对公开内容、程序、办事结果实施监督，要定期开展民主评议活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和要求，及时提出工作建议。

2022年3月14日